

最新朝花夕拾第章读后感(优质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朝花夕拾第章读后感篇一

这段时间细读了鲁迅的《朝花夕拾》，鲁迅是我最喜欢的作家之一，他的《朝花夕拾》也是其中我最喜欢的作品之一。

童年，这是每个人都拥有的。虽然在童年里有苦有笑，但是童年会在自己的心里留下美好而难忘的回忆。鲁迅的《朝花夕拾》，原名是叫做《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感受得到的。

在这本书中，鲁迅将自己在童年中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真实、天真、有趣的话语表达出来。鲁迅的童年并不是美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怨恨这些不认同他的长辈，而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入这本书里。他在这书中，把童年的无奈和寂寞释放出来。读过它后，我能感受到在鲁迅的童年虽然并不很开心和快乐，但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鲁迅的童年是五味俱全的。既有酸甜，也有苦辣，更少不了有咸。而我们的童年也一样的。即使过得不怎么好，但童年永远会在我们心灵的最深处，永远埋藏在属于它的地方，留下美好难忘的记忆。

《朝花夕拾》的取材，包含着深广的社会历史内容，具有丰

富的思想意义，表现了鲁迅对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生活的深刻认识和他那反帝反封建彻底的革命精神。他写人物，带有强烈的时代感；记事件，则透过现象提示其深刻的社会本质；发言论、抒感情，则无不闪射着思想的火花！

朝花夕拾第章读后感篇二

寒假中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其中有十篇散文十分的优美。在这组文章里，作者追怀青年时代的往事，既描写了他对童年生活的回忆和对师友的怀念，又真实地书写了戊戌变法和辛亥革命前后作者从农村到城镇、从家庭到社会、从国内到国外所经历的种种生活。其中写了许多关于少年儿童的事，使我在读文章时，仿佛也在品味着自己的生活。

其中有一篇《藤野先生》让我读来十分地感动，让我懂得了知识是没有国界的。藤野先生是作者在日本学医学时的老师，对作者非常关心。藤野先生在生活上不大讲究，但为人却诚恳、公正，对学生诲人不倦，对研究一丝不苟。他一一纠正作者笔记上的错误，“不但增加了许多脱漏的地方，连文法的错误，也都一一订正。这样一直继续到他教完了他所担任的功课”；在知道中国人很敬重鬼时，还担心作者不肯解剖尸体。藤野先生真挚的爱给了在异国的鲁迅极大的鼓舞，是十分无私和伟大的。

藤野先生和白求恩医生，他们都为了自己的使命拼搏着、奋斗着，而且有着超越国界的博大胸怀。这不仅让我感动也引发了我深深的思考。我想：我们现在作为一名学生，的使命不就是利用这青春的大好时光好好的学习吗？就像作者说得那样：“每当夜间疲倦，正想偷懒时，仰面在灯光中瞥见他黑瘦的面貌……便使我忽有良心发现，而且增加勇气了，再继续写一些为‘正人君子’之流所深恶痛疾的文字。”

在想要放弃时，我们应想想身边辛勤的老师时、我们应想想身边含辛茹苦的父母时，便更应该努力的学习，去实现自己

的梦想，去完成自己的使命了。

这让我再次感到了好好学习的重要性，朋友，就请你从现在做起，用双手去放飞理想的翅膀！

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今年的寒假里我读的书中就有鲁迅的《朝花夕拾》。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谈。

这是我从新华书店买回来的书，捧起鲁迅的这本《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而鲁迅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而今，我们的生活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也许也是好事，但是突然有一天，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其实，相对于以前的孩子，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无论是生活质量，还是思想品质。有朦胧的思想，看着实事的动荡，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可是，也不得不说，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中国的教育，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

《朝花夕拾》的原名是叫做《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地感受得到的。

进了初中，发现每本语文书上都有鲁迅的文章，几乎每一篇文章都选自一个好听的名字——《朝花夕拾》。一遇到鲁迅的文章，老师都会细细地讲，课文下边的注释也总是密密麻麻。《朝花夕拾》原本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本应该快乐美丽的童年，因为笼罩在那个封建社会，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所以鲁迅要骂，骂那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从文章表面看，鲁迅似乎都是用了些温情的文字，其实，他把愤怒藏得更深。有人说柔软的舌头是最伤人的武器，也许鲁迅先生正是想达到这个目的吧。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

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

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因为社会的影

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在新年的早晨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地对“长毛”的故事妄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喜爱的隐鼠。因此，“我”对她怀恨在心。看到这，读者在脑子里勾勒出的是一个活脱脱粗俗、守旧的妇女形象。然而，鲁迅对她的印象远不止这些。她有可爱的一面。“阿长”知道“我”喜欢《山海经》，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

《朝花夕拾》的原名是《旧事从提》，是作者在1926年所作回忆性散文的结集，一共十篇。这本书记述了作者在童年时期和青年时求学的历程，追忆了那些难忘于忘怀的人和事，同时也抒发了作者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

其中令我记忆深刻的是《朝花夕拾》里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里面主要写了百草园是“我”儿时的乐园，在那里“我”体验到了无限的乐趣。那里有百草园的美景，有各色的植物以及一些可爱的小动物，还有新奇动人的美女蛇的故事和雪地捕鸟的乐趣。然后写了“我”在三味书屋读书的历程。介绍了三味书屋和先生，还有上课时先生和学生读书时的情景。

回忆中的百草园和三味书屋一切都是那么美好，流露着童年美好的生活。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

“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这不仅让作者回味，就连我也感到身临其境一般。作者在三味书屋学习的过程中，和同学们老师读书的情节也让我记忆深刻。作者虽然年过半百，但是他依然向往着童年，怀念着童年。

现在的我们，也不一定会像鲁迅那样可以回忆那些美好的童年，甚至有些童年的美好记忆也渐渐的淡忘了，遗忘了。最后只遗落在了记忆的长河里。

当看完这本书后，忽然觉得奇怪，文中讲鲁迅童年，为什么名为《朝花夕拾》呢？了解了背景后才知道，这是鲁迅先生的晚年作品，全是回忆童年的。朝花夕拾，犹如清晨时还挂着露珠的鲜花到傍晚去拾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凭添了一种韵味，那若明若无的清香则更让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

童年的鲁迅很喜欢去百草园：那里有各色植被，各色昆虫，简直就是孩子们玩耍的好乐园，但长妈妈却说，百花园中有极凶恶的赤练蛇和美女蛇，把儿时的鲁迅吓得不轻。

文中用较多的笔墨写了长妈妈，算是除父母外和他最亲近的人，作者原来不怎么喜欢长妈妈，甚至还有点讨厌她，叫她“阿长”，但她并不生气，一直真心待“我”。如今我记忆最深的是长妈妈给我买《山海经》，长妈妈不但不记仇，还时时惦记着我，连休假都不忘记给我买书，真的像对待孩子一样对待儿时的鲁迅，于是鲁迅先生在结尾写到：仁厚黑暗的地母呵，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爱无言，但长妈妈却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什么是爱，她用爱呵护着鲁迅先生的童年，呵护着他的成长，以爱付出收获的是作者脑海中不可磨灭的印象及感恩。

我们的童年有父母的呵护与关爱，鲁迅先生的长妈妈也如此，童年就如梦一般，是人生中的矿山，埋藏在我们的心中，但却掩盖不住它那金色的光芒，童年的梦是七彩的梦，童年的歌是欢乐的歌，童年的脚印一串串，童年的故事一摞摞。

回味童年，将品到的是纯真无暇，一切都是那么的天真烂漫，另人回味！

朝花夕拾第章读后感篇三

我最早接触鲁迅的时候，总感觉他的文章很高大，感觉令人

肃然，无法与其接近。起初我只是被这个名字所感染，可能是也有一些好奇把，于是我便踏上了对这本的阅读之路。

狗，猫。鼠这篇文章表现了鲁迅小时候对猫的憎恨，以及对隐鼠的喜爱。原因是由于鲁迅最喜欢的隐鼠被猫吃掉，于是心中充满了报仇的恶念，对猫的追杀，袭击。但是最后得知是长妈妈一脚踏死的，对猫的感情有所缓解。表现了儿童天真，可爱的性格。阿长与山海经，介绍了阿长-我的保姆向我灌输一些封建思想，表示了反感，但是阿长却有伟大的神力，忍着常人不能忍受的帮我买书，最终还奇迹般给我买了回来。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通过对百草园自由欢乐生活的描写和三味书屋枯燥无味的学习生活的记述，表现了儿童热爱自然，追求自由快乐生活的心理。父亲的病一文表现了旧社会医生的贪婪和不负责任。藤野先生一文写了鲁迅去日本留学见到了恩师也是改变他一生的人，藤野先生。表现了藤野先生对中国的友好以及认真负责一丝不苟的精神。

当读完最后一页时，最能令我深思的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文。文章通过对比的手法，一是乐园，一个最严厉的私塾。从鲁迅的两种不同的态度中，否定了封建教育对儿童发展的局限，同时我想到了我自己本身，我的童年仿佛就是三味书屋，没有限制，无悠无虑，任我在自由的天空飞翔。但是到了中学，各种压力，家长，老师，同学的竞争，两极分化。在题海中迷茫，一次次如此，老师严厉的面孔。用煎熬来说中学生的生活一点也不过分。但是我们也要努力寻找其中的乐趣，就象在百草园一样。我们应该好好学习，决不能有厌学的态度。

这本书拾的是苦也是甜，我们把甜当作回忆，把苦同自己的经历对比，激励自己前行。

朝花夕拾第拾章读后感篇四

《朝花夕拾》读后感1

初读《朝花夕拾》不感觉这像一本名著，反而感觉像是一个伴侣在与你闲谈家常，本来这才是这本书的独特的地方。

我正在读“无常”这一篇这时候，也正好是全书的一半，这“无常”与之前“五猖会”上的塘报、高照、高跷、抬阁、马头等，一定是鲁迅爱看的，不然怎样会写得这样细呢！从此看来鲁迅小时一定也很贪玩，不过这里主要还是反应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的一面。

再往前看《二十四孝图》还真让人摸不着脑筋，只是感觉这篇文章一定还有深层含义，看来我还得渐渐的渗入一下，才能得出结论。

说起《狗、猫、鼠》和《阿长与〈山海经〉》可是我在这半本书最感兴趣的文章了。

一开始，看这本书的第一篇文章就像是在听故事一样。文中的鲁迅可是把他仇猫的启事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说实在的我也挺讨厌猫的，也是因为它吃了不弄吃的东西；我最爱的红烧鱼。不过，若是那时的我把这件事记录了下来的话，就可以和鲁迅师长教师媲美一下了，题目就叫做《我·猫·老鼠》。固然我日常平凡不太喜欢老鼠，但看了这篇文章，突然感觉其实有只“隐鼠”也不错啊！可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段时，感受真有点愤恚，同时也为鲁迅落空“隐鼠”而感到可惜。更感受阿长真坏，不但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从看了《阿长与山海经》开始，现在我已不记恨她了。在《阿长与山海经》中的她，固然多嘴，礼节多，可是她爽快、浑厚、又能帮鲁迅买《山海经》，人品也是不错的。

《朝花夕拾》的内容简短但不贫乏经典，看来我想读透这前半本书，还得好好体味、体味！

《朝花夕拾》读后感2

深深的草丛里蛰伏的蟋蟀，黑乎乎的小手中攥着的覆盆子，白茫茫的雪地上简陋的捕鸟筛子。坐在三味书屋里的他，跟着先生一起摇头晃脑，心绪却早已飞到了儿时玩耍的小园子里了。

那充满诗情画意的小园子，便是百草园了。而他，就是家喻户晓的鲁迅。这篇我最喜欢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收录于鲁迅的文集《朝花夕拾》。鲁迅先生将《朝花夕拾》当作一把锋利的剑，奋力地划向了腐朽的旧社会，表达了他对旧社会，旧中国的批判与不满。

生气盎然的百草园，是作者儿时的天堂，有着“两个黄鹂鸣翠柳”的灵动，有着“春色满园关不住”的生机，有着“清泉石上流”的静谧。而当鲁迅去读书的私塾——三味书屋中，却没有了这种欢乐，只剩下“一心只读圣贤书”的枯燥与乏味了。百草园好比我们无忧无虑的生活环境，而三味书屋就像框框条条的栏杆，禁锢着我们的思想。鲁迅先生运用了这二者强烈的反差，表达了他对古老封建教育的不满。

所以，作为21世纪的少年，我们不能只“读万卷书”，更要“行万里路”。不仅要进行知识的获取，更要有各种能力的培养。自从高考的改革，考试不再是语数英的天下，更是各种兴趣能力的培养。“文理不分家”的改动更是突出了对各种科目共同进步的关注，强调了广泛阅读的重要性。鲁迅先生的梦想，在今天基本上是实现得了。所以我们要和三味书屋与百草园相结合，快乐的学习，广泛的学习，做一个符合国家现代发展，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一代少年！

《朝花夕拾》读后感3

初读《朝花夕拾》不觉得像一本名著，反而觉的像是一个朋友在与你闲聊家常，原来这才是这本书的独特之处。

我正在读“无常”这一篇章是，也正好是全书的一半，“无常”与之前“五猖会”上的堂报，高照，高跷，抬阁，马头，等，一定是鲁迅爱看的，不然怎么会写的如此详细呢！从此看来鲁迅小时候一定也是很贪玩的，不过这里主要还是反映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的一面。

说起《狗·猫·鼠》与《阿长和〈山海经〉》可是我在这书中最感兴趣了的，一开始，看这本书的第一篇文章像是在听故事一样。文中的鲁迅可是把他仇猫的原因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说实在的，我也挺讨厌猫，也是因为它吃了我的最爱——红烧鱼。不过，如果当时的我把这件事纪录下来的话，就能与鲁迅先生媲美一下了，题目就叫做《我·猫·老鼠》虽然我平时不喜欢老鼠，但看了这篇文章，突然觉的其实那只老鼠也不错啊！可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时，感觉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失去隐鼠也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名强加在了猫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从看了阿长与《山海经》开始，如今我不记恨她了。阿张虽然多嘴，礼节多，但是她爽直，淳朴，又能帮鲁迅买《山海经》，人品也是不错的。

《朝花夕拾》的内容简短却不缺乏经典，看来想读透这本书，还是得好好体会！

《朝花夕拾》读后感4

课本里经常出现鲁迅先生的文章，它们都出自《朝花夕拾》这本散文集，所以这个寒假我读了这本书。

《朝花夕拾》中，给我影响很深的是《阿长与〈山海经〉》

这篇文章。阿长是鲁迅家给他请的保姆，这个乡下人的要求很多，生活很不检点：总之在私底下对别人指指点点；给鲁迅讲长毛的故事来吓唬他；还害死了鲁迅的隐鼠；睡觉摆人字形，差不多要霸占整张床铺……但就是这样的阿长却给鲁迅买了他最想要的《山海经》，满足了他的愿望。

这本书她甚至不认得是什么名字，却趁回家的时候买了。这使鲁迅对她的不满全都消除了。因为长妈妈这颗未被旧道德泯灭的爱心，使作者忆起她，追念她，委实不易。鲁迅写了这篇文章，表达出自己对阿长的感激与怀念。

一个孩子因为一本书就满足了，他的这份童心与天真在现在可能很少见了。现在的孩子们不知什么时候变得很成熟，成人的世界吞噬了他们。父母的职位，家庭的富裕程度成了他们炫耀的资本。看到别人有好东西而自己却没有，就会向父母伸手要，好与别人攀比。每周的零花钱一个比一个多，花起钱来绝不迟疑……这些孩子们却没有想过父母赚钱是多么的不容易，每周的零花钱是父母在岗位上辛苦工作的来的。我们要做的是关心父母，而不是向他们索要东西。当我们换位思考时，会发现自己做了多么不该做的事啊。

所以我们还是保留一份童真，不与别人攀比，做好自己该做的事，我们童年的回忆将会是美好快乐的。

《朝花夕拾》读后感5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长大了，年老了，回味起童年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花朵在朝阳的照耀下显得格外娇嫩，到了夕阳西下再将它摘去，虽没有了清晨的那份娇嫩，却又因夕阳的映衬而平添了一缕风韵，令人浮想联翩。

鲁迅虽是一位作家，却又是一个乡下人，乡下人却又能像城里的孩子一样读书。这样便使他既没有乡下人的粗狂，又多了一份知书达理；既没有城里人的娇气，又多了一份大度气派。他怀念儿时的童趣，怀念与小虫子为伍的欢乐。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鲁迅的童年仿佛是在一首大自然的圆舞曲中度过的。趁大人们不注意，偷偷溜进书屋后的园子里野玩，却又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给召了回来，到书屋后除了读书还是读书！

鲁迅先生对三味书屋的评论也就是枯燥无味吧。只有当先生读书入神的时候可以画画儿，渐渐的，读的书多起来，画的画也多起来了；书没有读成，画的成绩却不少了。

读了《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迅先生小时候有些竟与我相似，使心中产生共鸣，也许这就是鲁迅先生笔下的魔力吧！

自己的童年当然没有鲁迅先生的有趣，这儿并没有百草园，更没有虫儿的相伴。只记得小时候最爱玩的就是橡胶泡泡。一支小牙膏里装着橡胶，挤出一个小球儿粘在吸管上，然后鼓起腮帮子用力吹，就形成了一个透明的橡胶泡泡，它并不像普通泡泡那样一戳就破，反而可以放在手上玩弄。很小的时候吹不动，就看着妈妈吹，长大了，便可以一个人趴在阳台上吹了，即使腮帮子吹得酸疼，也继续一个个吹下去。

读《朝花夕拾》，品味鲁迅童年的乐趣，不一样的童年，一样的快乐！

《朝花夕拾》读后感6

“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不错的，这是鲁迅先生一生的真实写照，也是他的伟大人生追求。他不仅是无产阶级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而且是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他一生创作和翻译了许多作品：如小说集《呐喊》、《彷徨》、《狂热日记》，杂文集《坟》、《华盖集》等等。

他的努力，他的坚持让他的作品在文学界中历久铭心。

记得小学时就学过关于他的故事，至今还难以忘怀：他和闰土的纯真友谊；他忧国忧民，情之所系的精神；他热爱劳动人民，关怀进步青年的品格。直到今天，我正在细细品味着他的《朝花夕拾》。

《朝花夕拾》是一片片的小散文，它的名字又叫《旧事重提》。我在其中知道认识了人世间的的是是非非；也体验到了鲁迅童年时的童真与快乐；看透了封建道德的虚伪；明白了中国当时的闭塞。故事中的人物当然也是形形色色。各有各的特点，各有各的性格。长妈妈虽然愚昧迷信，但也质朴善良；藤野先生则是对待工作严谨认真、对待学生平等待人的典范；我最讨厌的是衍太太因为她是一个自私自利，多嘴多舌，喜欢使坏的妇人；我最敬畏的方正、质朴、博学、严而不厉的寿镜吾，也就是鲁迅先生的私塾老师。

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二十四孝图》。所谓《二十四孝图》其实就是一本关于中国古代二十四个孝子的故事，配有图画，主要目的是宣扬封建的孝道，使人们孝敬父母。开篇就用强而有力的笔调和坚定地语言表明了自己反封建的决心，之后使用看似不经意的对比，恰当的比喻和引用的故事展示了封建社会的不顾儿童性命，一味愚孝的荒唐做法，也对此展开了强烈的抨击。我认为尽孝道是应该的，但是以儿童那无辜的性命来来尽孝于老人是万万不可的。因为孩子虽小，但是也是一条命啊！他的生命难道就这么不值得一提，任人摆布么？！

书中百草园的景致绘声绘色，令人神往；《狗·猫·鼠》一文那些像极了“猫”的“正人君子”让人了解彼此；《无常》使人明白生活中那些虚伪的知识分子。

《朝花夕拾》读后感7

《朝花夕拾》顾名思义，是指鲁迅先生在晚年时回忆自己童年是发生的事。这其中令我印象最深，感触最深的莫过于描写无常的片段了。

这故事是鲁迅童年在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见到的无常的形象，形象生动地刻画了一个富有人情味的鬼。因看见母亲因儿子去世而哭得天昏地暗心生怜悯之心将其“还阳半刻”却被顶头上司阎罗王重打四十大棒。也从无常也有老婆孩子看出无常富有人情味。

俗话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弹在当时那个豺狼当道的社会，是没有公正可言的。所以，在舞台上那个“鬼而人，理而情”直爽公正的无常形象颇受民众喜爱，也许是一种心灵的慰藉吧，因为公正的裁判只在阴间。因为恶人得不到恶报，那些打着“正义”，“公理”名号的“正人君子”们便更加地肆无忌惮，民众们是敢怒不敢言，倘若是说了“错话”恐怕就要身首异处了。

在鲁迅先生刻画无常形象的同时，也包含着对那些“人格”不如“鬼格”的“正人君子”们辛辣的讽刺。在当时那个乱世，国家有难，鲁迅先生因为体弱多病，无法冲锋陷阵，报效祖国，但这并不能阻挡他那强烈的爱国情怀，他义愤填膺，坚强地拿起笔与敌人战斗着。在他笔锋下的文章，仿佛倾注了万千老百姓的愤怒在对这个世界不公的控诉！祖国腐败无能，洋人在我们的领土上趾高气昂，欺压百姓，就算撞了人也全是我们的错。每个中国人都义愤填膺，却又不肯吭声，只能仰天长叹：“公理何在！”于是，那公正而富有人情味的无常便成了人们心灵的寄托。“公理”几块钱一斤？在鲁迅先生那看似诙谐的话语中，字里行间却藏着一把尖锐的匕首向敌人刺去，向那所谓的“公正”刺去。对于生活在水深火热中的老百姓来说，这把“匕首”却像一盏明灯，照亮心中无尽的黑暗，给他们带来希望。正如龚自珍的诗句所述“九州生气恃风雷”在那样一个没有公正可言的乱世，在神州大地上能挺直腰板的，也许只有风雨雷电了。公正的裁判

是在阴间，为什么呢？因为人间的裁判若是公正，恐怕就得去阴间待着了。

回想起那屈辱的历史，那不公的乱世，也许才能懂得今天平等、公正的难能可贵，当时“公理何在”的无奈。

《朝花夕拾》读后感8

王安忆说：“生命不过一场记忆。”谁又不是活在记忆中呢？《朝花夕拾》是鲁迅儿时与青年时的回忆。

在《藤野先生》中，我从鲁迅为了防蚊子用被子盖住了全身，用衣服包了头脸，看出了鲁迅的吃苦耐劳。从中，我回想到了夏天，我在房间内睡觉，因一只小蚊子而抓狂，无法入睡。而鲁迅当时在客厅中，那么多蚊子还能想出办法，安心睡觉，为此，我对鲁迅敬佩不已。鲁迅一生有过这么多老师，但是在其中，授课时间最短的藤野先生却是鲁迅认为在心中第一的老师。这可看出鲁迅是多么感谢藤野先生啊！在日本学生欺负鲁迅的时候，藤野先生却站在鲁迅这一边。分别时，藤野先生把照片当做礼物送给鲁迅，当时照片可是十分珍贵的。我知道了在一个人遇到困难时，当别人给予他帮助，那个人就会终身难忘。

《琐记》的城中，衍太太十分令我厌恶，他庇护小孩，看似令小孩十分喜欢，却是在害小孩。就比如：鲁迅十多岁时，与几个小孩子比赛打旋子，看谁旋地多，衍太太就从边上计数，让小孩转。一个小孩摔倒了，他的婶母又刚好走来，衍太太马上换了一张脸，说：“你看，不是跌了么？不听我的话。我叫你不要旋不要旋……”可真是翻脸比翻书还快，这令我十分不爽，竟然有这么不要脸的人，表面一张脸，令小孩子喜爱，里头又是一张脸，令人讨厌。

在《父亲的病》中，鲁迅执笔为武器打击了当时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迷信思想。我从中也看出了鲁迅的艰难，一个小孩，面对一个故弄玄虚的庸医，在父亲去世的压力下被欺骗，看

出了鲁迅当时的无限心酸。

拾起朝花，就是拾起了鲁迅童年的回忆。

《朝花夕拾》读后感9

在我读过的书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便是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了。

这本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无不让人读着读着就想起鲁迅先生小时候的场面：总是趁大人不注意，钻进百草园，与昆虫玩耍，又或者摘些野果野花。与伙伴一起捉鸟，却总是因为心急，而又捉不到很多！

到了晚年在回忆童年，就仿佛在夕阳时采下那清晨时种的花，虽不如清晨时的绚烂与艳丽，但也有着独特的风采，在夕阳的余晖中，有着一股淡淡的忧伤和满足。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读后感10

鲁迅我知道，我如今又一次见到他的作品《朝花夕拾》。不敢读，是因为读不好辜负了这书。现在读完了我应该可以在这儿小说一下自己的感受。

首先，我无权去评价这本书的好坏，因为一有人帮我定夺了着本书一十足十的好书。其实我觉得最愚蠢的是在这里大加赞美这本书，不管从内容、语言、形式等。因为它是好书，没必要。把别人的话再倒腾一遍没意思。

其次，我没资格去评价作者，也就是鲁迅先生，因为我没见过他，他所写的事我没经历过，还是那句话：我生活的年代非常好、我的人生还很短、没有生死离别、没有封建迷信，我总不能在这里瞎说吧。

在这之前我便认定它是好书。好书有好书的读法：拿根笔，看到好词就划，看到好句就描，看到好句就注，就这样，再简单不过了。可是，还有一种读法。

将早晨最美好得时光献给此书，搬一把椅子，最好有靠背，放在阳台上，准备清醒的大脑、良好的心态、最好的状态、美丽的微笑，最好有敢于发现的心、善于思考的头脑。王椅子上一坐，开始读书，读好书，其余的任何事都抛在脑后，读完书再说。、这些就是读完《朝花夕拾》的后感，稍稍有些抽象吧！希望读者你还能接受，谢谢！

《朝花夕拾》读后感11

最近我读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它的故事情节非常吸引人。

文章中表述了鲁迅先生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从他的童年琐事讲到他的成长经历。那一个个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好像又把我带回了童年，故事中充满了童真和童趣。有时会令人大笑，有时会令人感动。这本书带我进入了甜美的童年之梦。

在《猫·狗·鼠》中，鲁迅先生借童年对猫的仇恨表示了对当时仗势欺人的侵略者无比的痛恨。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里不由出现了一副副令人神往的自然画面。

《锁记》用借事喻人的手法，通过写衍太太幸灾乐祸、造谣诬陷。表现了她的丑恶嘴脸，也是当时鲁迅先生对社会上的小人的蔑视。

童年也渐渐远去。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当我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止，童年已成为我们这些少年的梦想。在我们成长的道路上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时代的童年之梦，希望我们和鲁迅先生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享受自己的美好生活。

《朝花夕拾》读后感12

初读《朝花夕拾》不觉得这像一本名著，反而觉得像是一个朋友在与你闲聊家常，原来这才是这本书的独特之处。

我正在读“无常”这一篇章时，也正好是全书的一半，这“无常”与之前“五猖会”上的塘报、高照、高跷、抬阁、马头等，一定是鲁迅爱看的，不然怎么会写得这样细呢！从此看来鲁迅小时一定也很贪玩，不过这里主要还是反映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的一面。

再往前看《二十四孝图》还真让人摸不着头脑，只是觉得这篇文章一定还有深层含意，看来我还得慢慢的渗透一下，才能得出结论。

说起《狗、猫、鼠》和《阿长与〈山海经〉》可是我在这半本书最感兴趣的文章了。

一开始，看这本书的第一篇文章就像是在听故事一样。文中的鲁迅可是把他仇猫的原因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说实在的

我也挺讨厌猫的，也是因为它吃了不该吃的东西我最爱的红烧鱼。不过，如果当时的我把这件事记录了下来的话，就能和鲁迅先生媲美一下了，题目就叫做《我·猫·老鼠》。虽然我平时不太喜欢老鼠，但看了这篇文章，突然觉得其实有只“隐鼠”也不错啊！可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段时，感觉真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失去“隐鼠”而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从看了《阿长与《山海经》》开始，如今我已不记恨她了。在《阿长与《山海经》》中的她，虽然多嘴，礼节多，但是她爽直、淳朴、又能帮鲁迅买《山海经》，人品也是不错的。

朝花夕拾第章读后感篇五

在人的一生中，都会看很多书。而每一本书，都会带给我们不同的感受。而在《朝花夕拾》里，我也有很奇妙的感觉。

其实《朝花夕拾》是鲁迅的散文集，是“回忆的记事”，比较完整地记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生动的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画面，是研究鲁迅早期思想和生活一直当时社会的重要艺术文献。这些篇章，文笔深沉隽永，是中国现代散文中的经典作文。

我觉得这本书虽然有点深奥，有时还会遇到一些看不懂的地方。可是，却一样很精彩。它让我知道了，鲁迅小时候也和我们一样，喜欢玩耍。曾经我一直以为鲁迅从小就是这么严厉，这么严肃，但是我自从读了这篇作品后，才知道我错了，他小时候也和我们一样的。

这篇文章，让我知道鲁迅曾经的一些事。